

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
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FJQH-2020-010

采购人：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26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受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本项目的代建单位天和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拟对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采购项目编号：FJQH-2020-010）进行竞争性磋商，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用途、采购预算及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性质：

1、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2、项目地点：昌化镇。

3、项目规模：本项目处理矿区历史遗留废矿石约 3472 立方米、废石 7438 立方米、污染土壤 71000 立方米、污染地下水 68000 立方米、污染河道底泥 34500 立方米，建设生态截污护坡约 1000 米，以及原址阻隔填埋区 15000 平方米等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4831.1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792.52 万元。

4、采购审批预算价（采购最高限价）1069101.60 元，其中勘查采购预算 303401.60 元，设计采购预算价 765700.00，报价超出单项采购预算价的均视为无效报价。

5、计划总工期：90日历天，其中勘查30日历天，设计60日历天。

6、采购范围：包括岩土工程详细勘查、编制合格的详勘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7、投标有效期：60 天。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

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甲级或以上资质、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或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专项设计甲级或以上资质，或符合上述资质要求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加盖单位公章）；

3、供应商拟派的勘察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工环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执业资格证，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或者环境地质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资格（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并加盖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8、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并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成员应不超过 2 家；（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有约束力；（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牵头单位应被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处理工程勘察、设计过程中一切事务，并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工程责任和接受指令；（5）所有联合体成员应按合同条件实施合同，承担共同的和分别的责任；

9、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10、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缴纳响应保证金；

11、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0年03月18日至2020年03月25日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30（节假日除外）；

2、购买磋商文件地点：海口市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 单位 1702；

3、售价：人民币¥300.00 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4、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20年03月25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5、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单位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有效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相关资质（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3月30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海口市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 单位 17 层会议室

3、磋商时间：2020年03月30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

4、磋商地点：海口市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 单位 17 层会议室

5、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

五、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保证金金额：5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由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03月30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

保证金缴纳账户名称：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备注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支行

帐号：8115801012700021123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

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电话：0898-26624227

代建单位：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国瑞大厦 B 座（西塔）14 楼 12BF06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976688695

代理机构：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16 号春江壹号 A1702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898-6534718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2.2 “代建单位”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负责本项目的的项目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本项目采购事宜的机构。本项目的代建单位是**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4.2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4.3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提出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4.4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4.5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4.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5 合格的供应商

2.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5.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甲级或以上资质、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或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专项设计甲级或以上资质，，或符合上述

资质要求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加盖单位公章）；

2.5.3 供应商拟派的勘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工环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执业资格证，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或者环境地质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资格（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5.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2.5.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2.5.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2.5.7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2.5.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并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成员应不超过 2 家；（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有约束力；（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牵头单位应被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处理工程勘查、设计过程中一切事务，并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工程责任和接受指令；（5）所有联合体成员应按合同条件实施合同，承担共同的和分别的责任。

2.5.9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2.5.10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缴纳响应保证金；

2.5.11 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11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供应商。

2.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系指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服务，其中包括：岩土工程详细勘查、编制合格的详勘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4、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代建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代理合同的约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2500.00 元。

账号名称：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账号：2301014210008986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未对采购代理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

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代建单位。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的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

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报价

12.1 采购审批预算价（采购最高限价）1069101.60 元，其中勘查采购预算 303401.60 元，设计采购预算价 765700.00，报价超出单项采购预算价的均视为无效报价。

12.2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12.3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12.4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2.4.1 中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微企业。

12.4.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0.94；

12.4.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中小微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

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机构的证明材料，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相应的法定性证明材料。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本文件第五章的格式填写声明函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由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保证金金额：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03月30日14时40分。

保证金缴纳账户名称：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备注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支行

账 户：8115801012700021123

保证金的退还：可在开标时单独提交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退保证金申请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等加盖公章，待法律法规规定的退还保证金的时间办理退还。

15、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正本一份，副本贰份）以及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固定装订（注：胶装）。

15.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5.4 响应文件应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5.5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各成员单位分别盖章外，响应文件其余内容和资料可只加盖牵头人单位章。

15.6 电子版响应文件为 U 盘或光盘一份，电子响应文件须提供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完全一致的 PDF 版文件（含签字、盖章等）。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共密封为 2 个专用袋（箱），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FJQH-2020-010

注明：“请勿在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_____

16.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8、开标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开标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投标函”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8.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8.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六) 磋商、评审及成交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成员由3人组成，全部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

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5）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报价可选择维持第一次的投标报价作为最终报价，也可低于第一次的投标报价。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20.8.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60%	30%	10%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2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①技术部分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②商务部分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③价格部分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价格权重 \times 100；

④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20.10 依据财库【2015】124号文件《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FJQH-2020-010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1	企业证件	本次磋商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甲级或以上资质、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或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专项设计甲级或以上资质，或符合上述资质要求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复印件等加盖单位公章）		
2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拟派的勘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工环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执业资格证，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或者环境地质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资格（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财务要求	提供 2018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4	税收及社会保障 资金要求	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5	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6	网站截图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7	是否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8	其他	违法国家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结 论				

备注：资格审查内容中的每一项均为必需条件，请各谈判供应商仔细对照，如有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均会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请认真对待。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FJQH-2020-010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 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报价项目完整性，报价唯一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 漏报其响应将被拒绝；报价是否唯一		
3	磋商保证金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工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备注：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4、符合性审查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5、初步评审要求的供应商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附表 3、综合评分表

分项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部分 (60分)	设计方案 (60分)	对项目的理解	对本项目的理解，区域规划、发展的认识及分析。 按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5 分。	5分
		勘查方案及保障措施	勘查方案、勘查实物工作量布置，采用先进勘探技术等。 按经济合理、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10 分。	10分
		设计方案及保障措施	设计方案，关键技术、工艺的表述，对重点、难点的措施和解决方案，设计预算，监测、检测措施，应急管理。 按经济合理、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15 分。	15分
		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	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质量违约责任承诺、经济赔偿具体。 按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10 分。	10分
		技术力量投入和工期保障措施	技术力量投入计划，工作实施安排、对勘查设计进度的保障措施。 按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10 分。	10分
		专业服务能力和项目管理机构	专业服务能力、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各岗位人员配置。 按针对性、合理性、完整性酌情 1-10 分。	10分
商务部分 (30分)	类似项目业绩 (10分)	勘查业绩：(5分) (1) 2018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承接过类似勘查项目业绩，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类似项目指含矿山地质环境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地质灾害治理。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签订时间为准】 联合体投标的，本评分项以勘查单位为准。	5分	
		设计业绩：(5分) (1) 2018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承接过类似项目单项合同设计费50万元以下(不含)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2) 2018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承接过类似项目单项合同设计费50万元或以上项目业绩，每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以上业绩不得重复计分。 注：类似项目指含矿山地质环境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地质灾害治理。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	5分	

		盖公章，时间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签订时间为准】 联合体投标的，本评分项以设计单位为准。	
	勘查及设计配置人员 (8分)	勘查配置人员 (4分): (1) 勘查项目负责人: 具备水工环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2分, 本项满分2分。 (2) 其他配备人员: 具备水工环类专业中级职称每人得1分, 本项满分2分。 注: 水工环类包含: 水工环、水文地质, 工程地质, 环境地质。 【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联合体投标的, 本评分项以勘查单位为准。	4分
		设计配置人员 (4分): (1) 设计项目负责人: 具备水工环类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 本项满分2分。 (2) 其他配备人员: 具备水工环类专业中级职称每人得1分, 本项满分2分。 注: 水工环类包含: 水工环、水文地质, 工程地质, 环境地质。 【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 联合体投标的, 本评分项以设计单位为准。	4分
	企业信誉 (12分)	(1) 供应商具有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得2分。 (2) 供应商企业信用评价为 AA 级得2分, 企业信用评价为 AAA 级得4分。(本项最高得分4分) (3) 供应商近三年获得地质类、勘探类、设计类专利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6分) 【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联合体投标的, 以其中一个单位为准。	12分
价格部分 (10分)	价格部分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		10分

附表 4、最终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FJQH-2020-010

采购人：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代建单位：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月 日

最终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其他承诺		
备注	1. 本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2. 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3. 此表由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提交，供应商须提前在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带至开标现场，最终报价金额须在评标委员会监督下现场填写。	

供应商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0 年 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项目名称：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2、项目地点：昌化镇。

3、项目规模：本项目处理矿区历史遗留废矿石约 3472 立方米、废石 7438 立方米、污染土壤 71000 立方米、污染地下水 68000 立方米、污染河道底泥 34500 立方米，建设生态截污护坡约 1000 米，以及原址阻隔填埋区 15000 平方米等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4831.1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792.52 万元。

4、采购审批预算价（采购最高限价）1069101.60 元，其中勘查采购预算 303401.60 元，设计采购预算价 765700.00，报价超出单项采购预算价的均视为无效报价。

5、计划总工期：90日历天，其中勘查30日历天，设计60日历天。

6、采购范围：包括岩土工程详细勘查、编制合格的详勘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7、投标有效期：60 天。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文本，最终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正本/副本)

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
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响应代表： _____ 签字：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磋商保证金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类似项目简况
- 七、技术部分
- 八、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如有）
- 九、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一、其他资料（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

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除响应文件内附一份, 另独立密封附一份)

1、 投标函

致: 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____), 计划总工期: ____日历天, 其中勘察____日历天, 设计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为: _____, 按合同约定完成勘察设计工作。

2.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类似项目工程简况
- (7) 技术部分
- (8)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如有)
- (9) 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1) 其他资料(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5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名) 职 务: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设计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勘查项目负责人	姓名:	
3	计划总工期:	____日历天,其中 勘查____日历天, 设计____日历天	
.....	

供应商全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若为联合体投标，成员单位分别提供）

供应商全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

(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致：福建泉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昌化铅锌矿矿山环境治理示范项目（二期）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勘查设计（项目编号为：FJQH-2020-010）的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响应书和响应文件
- 2、参加响应磋商会议
- 3、向磋商小组及采购代理机构澄清、解释响应文件中的疑问
- 4、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受托代表身份证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受 托 人：_____（签名）

_____年__月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上述职责分工，承担各自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磋商保证金

（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提供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如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若为联合体投标，成员单位分别提供）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位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 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附：提供“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等。

(三)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养老保险、劳动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并加盖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六）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七) 声明函

(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昌江黎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

我单位在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六、类似项目简况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或内容	签订日期

注：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七、技术部分

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对项目的理解
- 二、勘查方案及保障措施
- 三、设计方案及保障措施
- 四、质量保证措施和承诺
- 五、技术力量投入和工期保障措施
- 六、专业服务能力和项目管理机构

八、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证明（<http://xwqy.gsxt.gov.cn/>）。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

2、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九、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一、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